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71)

### 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董事局 (「董事局」) 宣佈，孔祥達先生 (「孔先生」) 由於希望專注於彼之其他業務承擔，已決定於預期在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上輪值告退後，不會膺選連任。故此，彼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將不再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孔先生已確認彼與本公司董事局並無意見分歧，亦無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

董事局對孔先生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努力和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之通函 (「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及代表委任表格 (「代表委任表格」)，以及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 (「年報」)。誠如通函及年報所述，孔先生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董事。由於孔先生現決定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因此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中所載有關重選孔先生為本公司董事的第 2(ii) 項普通決議案將不再適用及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本公司股東考慮及批准。除上述者外，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全部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除不會就第 2(ii) 項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或點票外，代表委任表格仍然有效。

承董事局命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劉婷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婷女士、吳京偉先生、陳丹娜女士及李子饋先生；非執行董事孔祥達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陳明輝先生及崔書明先生。

\* 僅供識別